

永德县交通运输局文件

永交字〔2022〕128号

永德县交通运输局关于给予班卡乡至永康镇南桥河二级公路建设立项扶持建议的答复

班卡乡政协小组：

在政协永德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您们提出的《关于给予班卡乡至永康镇南桥河二级公路建设立项扶持的建议》（第101006号）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按照国家现行的公路项目建设政策支持导向，二级公路建设主要支持沿边、沿江重点国道，虽然县交通运输局已将永康镇南桥河至班卡乡二级路纳入县级“十四五”规划，但未能进入省级规划盘子。二级公路建设投资大，如果没有上级资金支持，地方无力自筹资金建设。下步工作中，县交通运输局将密切关注上级政策导向，待符合申报条件将积极向上申报。

衷心感谢您们对交通运输工作提出宝贵建议，并请一如既往给予关心和支持。

此复



永德县交通运输局办公室

2022年6月2日印制

永德县交通运输局文件

永交字〔2022〕129号

永德县交通运输局关于加快解决班卡乡村组道路硬化问题建议的答复

班卡乡政协小组：

在政协永德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您们提出的《关于加快解决班卡乡村组道路硬化问题的建议》（第101007号）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2022年县交通运输局将安排班卡乡村组道路建设计划26.924公里，项目正在开展前期工作，雨季结束后开工建设。同时，县交通运输局正在向上级部门申报班卡乡2023年乡村组路计划29公里。通过逐年实施项目，进一步提高班卡乡村组路的硬化率。

衷心感谢您们对交通运输工作提出宝贵建议，并请一如

既往给予关心和支持。

此复

永德县交通运输局

2022年6月6日



永德县交通运输局办公室

2022年6月6日印制

永德县交通运输局文件

永交字〔2022〕130号

永德县交通运输局关于关于帮助解决崇岗乡崇岗村委会至崇岗胶厂道路硬化问题建议的答复

李永琴委员：

在政协永德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您提出的《关于帮助解决崇岗乡崇岗村委会至崇岗胶厂道路硬化问题的建议》（第101013号）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崇岗村委会至崇岗胶厂连接线道路属于2022年30户以上人口规模自然村通硬化路项目，已下达建设计划，正在开展前期工作，雨季结束后开工建设。

衷心感谢您对交通运输工作提出宝贵建议，并请一如既往给予关心和支持。

此复



永德县交通运输局办公室

2022年6月6日印制

永德县交通运输局文件

永交字〔2022〕131号

永德县交通运输局关于修建崇岗乡崇岗 胶厂道路建议答复

李永琴委员：

在政协永德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您提出的《关于修建崇岗乡崇岗胶厂道路的建议》（第101017号）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崇岗胶厂连接线道路正在开展前期工作，待雨季结束后开工建设。衷心感谢您对交通运输工作提出宝贵建议，并请一如既往给予关心和支持。

此复

永德县交通运输局

2022年6月6日

永德县交通运输局文件

永交字〔2022〕132号

永德县交通运输局关于给予大山乡笼楂 箐门口至亮山道路硬化项目立项申报 入库建设建议的答复

左雪伶委员：

在政协永德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您提出的《关于给予大山乡笼楂箐门口至亮山道路硬化项目立项申报入库建设的建议》（第101015号）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笼楂村箐门口组村组路项目已进入省级“30户以上人口规模自然村通硬化路项目库”，且已列入2024年建设计划，待计划下达后再组织实施。其余道路为产业路，目前省级交通部门没有产业路项目，不满足交通部门项目入库条件，无项目支撑，建议乡上将其纳入乡村振兴等产业项目争取解决。

衷心感谢您对交通运输工作提出宝贵建议，并请一如既

往给予关心和支持。

此复



永德县交通运输局
2022年6月6日

永德县交通运输局办公室

2022年6月6日印制

永德县交通运输局文件

永交字〔2022〕133号

永德县交通运输局关于请求给予大山乡大山村 大山自然村至大地自然村连通永勐高速 公路大山互通出口道路硬化项目 立项支持建议的答复

金国勋委员：

在政协永德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您提出的《关于请求给予大山乡大山村大山自然村至大地自然村连通永勐高速公路大山互通出口道路硬化项目立项支持的建议》（第101022号）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大山乡至永勐高速大山互通路段属于县道链天线，县交通运输局已与永勐高速公路项目公司、施工总承包部签订了便道占用保通修复协议，待永勐高速公路完工后由施工单位对受损道路进行修复。同时，县交通运输局正在申报大山乡

通三级路项目，待计划下达且永勐高速公路完工后即可实施。

衷心感谢您对交通运输工作提出宝贵建议，并请一如既往给予关心和支持。

此复



永德县交通运输局办公室

2022年6月6日印制

永德县交通运输局文件

永交字〔2022〕134号

永德县交通运输局关于请求给予大山乡忙角村 忙角寨子脚至忙角河大桥道路硬化 项目立项扶持建议的答复

杨国心委员：

在政协永德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您提出的《关于请求给予大山乡忙角村忙角寨子脚至忙角河大桥道路硬化项目立项扶持的建议》（第101023号）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忙角寨子脚至忙角河大桥道路不穿越自然村，属产业路。由于省级交通部门现阶段无任何产业路项目，县交通运输局无项目申报渠道，暂无项目支撑，敬请谅解。建议乡上将该道路纳入乡村振兴等产业项目争取解决。

衷心感谢您对交通运输工作提出宝贵建议，并请一如既

往给予关心和支持。

此复

永德县交通运输局

2022年6月6日

永德县交通运输局办公室

2022年6月6日印制

永德县交通运输局文件

永交字〔2022〕135号

永德县交通运输局关于请求给予大山乡玉华村至笼楂村道路建设项目立项支持建议的答复

卢德飞委员：

在政协永德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您提出的《关于请求给予大山乡玉华村至笼楂村道路建设项目立项支持的建议》（第101024号）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纸厂村半坡寨组道路硬化工程已下达计划，正在开展前期工作，雨季结束后开工。建议所提的其余道路属产业路，由于目前省级交通部门没有任何产业路项目，所以不符合交通部门项目入库条件，无项目支撑，建议乡上将其纳入乡村振兴等产业项目争取解决。

衷心感谢您对交通运输工作提出宝贵建议，并请一如既

往给予关心和支持。

此复

永德县交通运输局
2022年6月6日

永德县交通运输局办公室

2022年6月6日印制

永德县交通运输局文件

永交字〔2022〕136号

永德县交通运输局关于建设德勐路至松山水库旅游道路建议的答复

蒋艳委员：

在政协永德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您提出的《关于建设德勐路至松山水库旅游道路的建议》（第101034号）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松山水库道路属于市政道路，无法从交通渠道申报项目，敬请谅解。建议纳入市政规划或旅游项目申报解决。

衷心感谢您对交通运输工作提出宝贵建议，并请一如既往给予关心和支持。

此复

永德县交通运输局

2022年6月6日



永德县交通运输局办公室

2022年6月6日印制

永德县交通运输局文件

永交字〔2022〕137号

永德县交通运输局关于勐板乡白岩村村组道路硬化建设建议的答复

勐板乡政协小组：

在政协永德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您们提出的《关于勐板乡白岩村村组道路硬化建设的建议（第101029号）》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按照国家现行政策，交通部门实施自然村公路硬化工程支撑项目为30户以上人口规模自然村通硬化路，白岩村委会落水1、2组，靛塘上组、岩房地组已下达2022年建设计划，正在开展前期工作，待雨季结束后开工。

大平掌自然村只有8户居民，不满足“十四五”30户以上人口规模自然村通硬化路项目入库规则，交通运输局无项目支撑，只能视情况调整整合项目逐步解决。建议乡上将其

纳入乡村振兴等产业项目争取解决。

衷心感谢您们对交通运输工作提出宝贵建议，并请一如既往给予关心和支持。

此复



永德县交通运输局文件

永交字〔2022〕138号

永德县交通运输局关于勐板村至忙肺村 道路等级提升建议的答复

勐板乡政协小组：

在政协永德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您们提出的《关于勐板村至忙肺村道路等级提升的建议》（第101030号）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勐板村至忙肺村老路道路已进入省级“十四五”规划项目库盘子，县交通运输局正在向上级申报争取项目，待计划下达后再组织实施。衷心感谢您们对交通运输工作提出宝贵建议，并请一如既往给予关心和支持。

衷心感谢您们对交通运输工作的关心和提出的宝贵建议，并请一如既往给予关注和支持。

此复



永德县交通运输局办公室

2022年6月6日印制

永德县交通运输局文件

永交字〔2022〕139号

永德县交通运输局关于勐板乡怕掌村至永康镇朝阳办事处道路硬化建议的答复

勐板乡政协小组：

在政协永德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您们提出的《关于勐板乡怕掌村至永康镇朝阳办事处道路硬化的建议》（第101031号）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勐板乡怕掌村至永康镇朝阳村道路已进入省级“十四五”规划项目库盘子，县交通运输局将继续向上级部门申报争取项目，待下达建设计划后再组织实施。衷心感谢您们对交通运输工作提出宝贵建议，并请一如既往给予关心和支持。

此复

永德县交通运输局

2022年6月6日

永德县交通运输局办公室

2022 年 6 月 6 日印制

永德县交通运输局文件

永交字〔2022〕140号

永德县交通运输局关于勐板乡新边田村 至水城村道路等级提升建议的答复

勐板乡政协小组：

在政协永德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您们提出的《关于勐板乡新边田村至水城村道路等级提升的建议》（第101032号）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新边田村至水城村道路属产业路，现阶段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无任何产业路项目支持，县交通运输局无法进行项目申报，敬请谅解。建议乡上将该道路纳入乡村振兴等产业项目争取解决。

衷心感谢您们对交通运输工作提出宝贵建议，并请一如既往给予关心和支持。

此复



永德县交通运输局办公室

2022年6月6日印制

永德县交通运输局文件

永交字〔2022〕141号

永德县交通运输局关于帮助解决勐板乡 勐板河桥、小街田河桥、赛米桥 施工问题的建议的答复

勐板乡政协小组：

在政协永德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您们提出的《关于帮助解决勐板乡勐板河桥、小街田河桥、赛米桥施工问题的建议》（第101078号）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因上级拨付到县交通运输局的项目资金到位率不高，致使在建的勐板河桥、小街田河桥、赛米桥建设项目资金拨付比例低，工程推进缓慢。下步工作中，县交通运输局将持续向上请示汇报，争取提高项目资金拨付比例，推动工程建设进度，争取项目早日完工。

衷心感谢您们对交通运输工作提出宝贵建议，并请一如

既往给予关心和支持。

此复



永德县交通运输局办公室

2022年6月6日印制

永德县交通运输局文件

永交字〔2022〕142号

永德县交通运输局关于给予乌木龙至永康二级公路建设立项扶持的建议的答复

乌木龙彝族乡政协小组：

在政协永德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您们提出的《关于给予乌木龙至永康二级公路建设立项扶持的建议》（第101001号）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按照国家现行的公路项目建设政策支持导向，二级公路建设主要支持沿边、沿江重点国道，乌木龙至永康二级公路改造项目不满足申报条件，未能进入省级规划盘子。乌木龙至勐底段以乌木龙乡、亚练乡的乡镇通三级路项目作为支撑，已经进入省级项目库，为今后争取项目打下了基础。在下步工作中，县交通运输局将继续向上级部门请示汇报，争取乌木龙至勐底三级路改造项目早日下达建设计划。

衷心感谢您们对交通运输工作的关心和提出的宝贵建议，并请一如既往给予关注和支持。

此复



永德县交通运输局办公室

2022年6月2日印制

永德县交通运输局文件

永交字〔2022〕143号

永德县交通运输局关于关于对乌木龙彝族乡部分村组道路进行硬化改造的建议的答复

乌木龙彝族乡政协小组：

在政协永德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您们提出的《关于对乌木龙彝族乡部分村组道路进行硬化改造的建议》（第101002号）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县交通运输局已于2021年在乌木龙乡实施15.385公里村组路硬化项目，2022年将继续实施42.241公里，现正在开展前期工作，待雨季结束后开工。同时，县交通运输局已向上级部门申报乌木龙乡2023年村组路项目计划18.475公里。这些项目建成后，将进一步提高乌木龙乡村组公路硬化率。

关于村组公路的养护问题，请乌木龙乡人民政府按照农

村公路分级管养机制，扎实做好乡村道路养护工作，巩固好农村公路建设成果。

衷心感谢您对交通运输工作提出宝贵建议，并请一如既往给予关心和支持。

此复



永德县交通运输局办公室

2022年6月6日印制

永德县交通运输局文件

永交字〔2022〕144号

永德县交通运输局关于增设国道219线公路小勐统镇连接线建议的答复

金峰委员：

在政协永德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您提出的《关于增设国道219线公路小勐统镇连接线的建议》（第101012号）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经核实，国道219线小勐统连接线占用区域属基本农田，根据自然资源部门的最新规定，连接线项目不得占用基本农田，因此该项目无法实施，敬请谅解。

衷心感谢您对交通运输工作提出宝贵建议，并请一如既往给予关心和支持。

永德县交通运输局

2022年6月6日



永德县交通运输局办公室

文件编号：YDJT-2022-06-06

为进一步加强我县交通运输安全生产工作，预防和减少交通事故发生，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结合我县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办法。

一、适用范围
本办法适用于我县行政区域内所有从事道路运输的车辆及驾驶员。

二、工作职责
（一）交通运输局负责全县道路运输安全工作的统筹协调和监督检查。
（二）各道路运输企业负责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建立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加强驾驶员安全教育和培训。
（三）各乡（镇）人民政府负责辖区内道路运输安全工作的宣传和督促检查。

三、安全管理措施
（一）加强驾驶员管理。道路运输企业应严格审查驾驶员资质，定期对驾驶员进行安全教育和培训，严禁无证驾驶、酒后驾驶、疲劳驾驶等违法行为。
（二）加强车辆安全管理。道路运输企业应定期对车辆进行安全技术检验，确保车辆符合安全技术标准。严禁使用报废车辆、拼装车辆从事道路运输。
（三）加强道路安全管理。交通运输局应会同相关部门，定期对辖区道路进行安全隐患排查，及时设置警示标志，改善道路通行条件。

四、监督检查
交通运输局应定期对道路运输企业进行安全检查，对存在安全隐患的企业，责令限期整改。对拒不整改或整改不合格的，依法予以处罚。

五、法律责任
违反本办法规定的单位和个人，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六、附则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永德县交通运输局文件

永交字〔2022〕145号

永德县交通运输局关于帮助解决小勐统镇部分村组道路硬化问题的建议的答复

蒋雪云委员：

在政协永德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您提出的《关于帮助解决小勐统镇部分村组道路硬化问题的建议》（第101014号）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县交通运输局分配小勐统镇2022年、2023年村组公路项目计划112.795公里，为全县安排里程最多的乡镇。2022年将实施麻栎树村、河边村、班老村的部分自然村道路硬化工程，目前正在开展前期工作，待雨季结束后将开工建设。2023年的项目待计划下达后再组织实施。项目建成后，小勐统镇村组公路硬化率将得到进一步提升。

衷心感谢您对交通运输工作提出宝贵建议，并请一如既往给予关心和支持。



永德县交通运输局文件

永交字〔2022〕146号

永德县交通运输局关于给予链子桥永勐高速公路至国道 G219 老都街二级公路 立项扶持建议的答复

小勐统政协小组：

在政协永德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您们提出的《关于给予链子桥永勐高速公路至国道 G219 老都街二级公路立项扶持的建议》（第 101018 号）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按照国家现行的公路项目建设政策支持导向，二级公路建设主要支持沿边、沿江重点国道，因此，链子桥永勐高速公路至国道 G219 公路暂未能进入省级规划盘子。下步工作中，县交通运输局将密切关注上级政策导向，待符合申报条件将积极向上申报。

衷心感谢您们对交通运输工作提出宝贵建议，并请一如

既往给予关心和支持。

此复



永德县交通运输局办公室

2022年6月6日印制

永德县交通运输局文件

永交字〔2022〕147号

永德县交通运输局关于给予“永凤”高速公路 亚练连接线建设项目立项扶持建议的答复

亚练乡政协小组：

在政协永德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您们提出的《关于给予“永凤”高速公路亚练连接线建设项目立项扶持的建议》（第101021号）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亚练连接线属于“凤永”高速公路建设项目配套工程，已纳入“凤永”高速公路项目同步规划、同步实施，具体路线走向最终以省发改委批复为准。衷心感谢您们对交通运输工作提出宝贵建议，并请一如既往给予关心和支持。

此复

永德县交通运输局

2022年6月6日

永德县交通运输局公文

第 1341 号

永德县交通运输局公文

永德县交通运输局公文

永德县交通运输局办公室

2022 年 6 月 6 日印制

永德县交通运输局文件

永交字〔2022〕148号

永德县交通运输局关于帮助解决亚练乡村组道路硬化问题建议的答复

亚练乡政协小组：

在政协永德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您们提出的《关于帮助解决亚练乡村组道路硬化问题的建议》（第101025号）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班木村委会至红土坡、鱼新塘村至班木村户妈道路已下达计划，班木村委会经浪田寨至立勐自然村道路2022年将提前实施建设，以上项目正在开展前期工作，待雨季结束后开工。红土坡自然村至班木自然村段道路、户妈自然村到永康镇勐底村卡腊自然村道路属产业路，由于目前省级交通部门没有产业路项目，因此不符合交通部门项目入库原则，无项目支撑，建议乡上将其纳入乡村振兴等产业项目解决。

衷心感谢您们对交通运输工作的关心和提出的宝贵建议，并请一如既往给予关注和支持。

此复

